

2021 年度台玻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

- 一、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
- 二、第四屆委員任期：2018 年 6 月 13 日至 2021 年 7 月 1 日，
 第五屆委員任期：2021 年 7 月 2 日至 2024 年 7 月 1 日
 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(A)，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：

	職稱	姓名	實際出席 次數(B)	委託出席 次數	實際出席率(%) (B/A) (註)	備註
第四屆 薪酬 委員會	召集人	黃清苑	1	0	100.00	2021年7月1日解任 (年度應出席次數:1次)
	委員	蘇孫茂	1	0	100.00	
	委員	陳清治	1	0	100.00	
第五屆 薪酬 委員會	召集人	林聖忠	1	0	100.00	2021年7月2日新任 (年度應出席次數:1次)
	委員	王瑜哲	1	0	100.00	
	委員	陳春政	1	0	100.00	

其他應記載事項：

一、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：

會議	日期	討論事由	決議結果
第 4 屆第 6 次 薪酬會議	2021-03-15	台玻 2020 年度董事、經理人薪酬發放案	所有薪酬 委員核准 通過
第 5 屆第 1 次 薪酬會議	2021-08-09	定 檢 討 「 董 事 、 經 理 人 薪 酬 辦 法 」 案	

二、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，應敘明董事會日期、期別、議案內容、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(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，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)：無。

三、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，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，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、期別、議案內容、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：無。

註：

- (1)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，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，實際出席率(%)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。
- (2) 年度終了日前，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，應將新、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，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、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。實際出席率(%)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。